

中标通知书

致:[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]

本中心现通知贵公司（单位）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审，并报经采购人确认，贵公司（单位）已成为 JSZC-G2021-174 号江苏法院环资智慧一体化业务协同平台项目项目分包 1 的中标供应商。

合同编号：JSZC-G2021-174-1

中标金额：壹佰叁拾捌万陆仟元整 人民币

请贵公司（单位）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，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。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，根据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。

特此通知！



地址：南京市汉中门大街 145 号政务中心二期 3 楼南区

电话：025-83668526

传真：025-83668500

备注：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，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“政采贷”专栏。

风险提示：如因质疑、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，导致中标结果发生变化的，本中标通知书自动作废。